

证券代码：600874
债券代码：188867

股票简称：创业环保
债券简称：21津创01

公告编号：临2023-023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安阳市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 PPP 项目 及成立项目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收到河南诚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本公司（作为牵头人）和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单位）中标安阳市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标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2）。本项目由安阳市人民政府授权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施，按招标文件要求，本公司需要与联合成员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政府方出资代表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合资组建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融资、运营维护及移交工作。

本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 60,968.5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污水处理厂一座，建设规模 10 万立方米/日；新建一条进厂管线 7.5km 和一条尾水管线 2.8km，共计 10.3km。本项目中标后，将由本公司和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社会资本方”）与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实施机构）签署《PPP 项目合同》，项目公司成立后，由社会资本方、项目实施机构及项目公司三方共同签署《PPP 项目合同》的承继协议，将合作期内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的经营权授予项目公司。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

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投资安阳市市政污水处理中心一期工程 PPP 项目并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以下简称“该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7,194.28 万元成立项目公司（暂定名为：安阳创业城发水务有限公司），负责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本项目，并授权董事/总经理具体实施。

该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事项无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公司与联合体单位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拟与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甲方”）签署《PPP 项目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项目经营权

安阳市政府授权安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本项目的经营权授予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并享有获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及管网运维服务费的权利。

2、合作期

本项目合作期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维护期 28 年）。运营期自本项目全部工程完成建设、并经环保验收合格，甲方书面同意之日起。

3、注册资本金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出资比例及方式如下：

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政府方出资代表）出资为 80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40%；

本公司出资为 118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59%。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20 万元，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1%。

项目公司领取营业执照一个月内，项目公司全部股东实缴出资比例不低于全部注册资本的 100%。

4、项目资本金

项目资本金为本项目总投资 60968.52 万元的 20%，即 12193.7 万元（含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除注册资本外的项目资本金缴付期限：自项目公司与甲方签署 PPP 项目合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项目公司股东资本金到位比例不低于全

部资本金的 50%；自项目公司与甲方签署合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项目公司股东资本金到位比例不低于全部资本金的 100%。

5、土地使用权

项目公司在经营期限内拥有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变更建设工程项目所涉及建设用地和临时用地的土地用途和使用目的，不得将此部分建设用地和临时用地的使用权转让、出租、出借以及在其上设定抵押或任何其他方权利。

6、付费机制

本公司中标的污水处理单价：1.35 元/吨水；进厂污水管线支付单价：184.41 万元/km。

本项目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机制。

政府付费金额=(结算水价×结算水量+管线支付单价×管线里程) ×绩效评价系数

上述服务费均按年考核，按季度付费，前三季度全额支付，第四季度预扣 10%，待本年度绩效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扣除或补齐。

7、保底水量

保底水量：第一年 6 万吨/日；第二年 7 万吨/日；第三年 8 万吨/日；第四年至合作期止 8 万吨/日。

水量计量方式：由出水水量加表计量，低于保底水量按照保底水量结算，高于保底水量按照实际水量结算。

8、付费调整

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和管网运维服务费单价自运营期开始，每三年为一个调价周期，甲方根据项目公司的申请，结合届时的人工、药剂、电费、水费、污泥处理成本价格的变动情况根据调价公式对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和管网运维服务费单价进行调整。

(二) 拟注册成立的项目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名称：安阳创业城发水务有限公司（暂定名）。

2.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本公司货币出资约 1180 万元，占股 59.0%；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800 万元，占股 40.0%；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20 万元，占股 1%。

3. 注册地址：安阳市高新区金沙大道与光明路交叉口南 500 米路东益和热力调峰热源厂以东。

4.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污泥处理装备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热力生产和供应；物业管理。

5. 公司治理结构：项目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推荐三名（含董事长）、安阳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两名（含一名职工董事）；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本公司推荐）。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与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发展目标主营业务相契合，本项目的实施，对本公司拓展河南地区的环保业务市场，增加区域影响力、提升主营业务规模具有重要的意义。同时有利于增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提高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加股东收益。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该项目属于正常的特许经营水务项目模式，主要风险是政府付费能力、技术运营和政策变更等风险。鉴于本公司具有国内领先的技术运营能力，并且当地财政状况良好，未来项目公司有信心与政府方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积极沟通协调，保证项目正常收益及运营。

关于本项目的后续事项，本公司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